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项目名称	南边灶小区 9 栋围墙和周边环境升级改造项目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大亚湾区澳头街南边灶经济联合社 地址：南边灶 联系电话：15113280250 联系人：刘子宏 项目总投资：约 47.21 万元。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要求参选本次采购服务的单位具备承接工程监理服务的业务能力。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工程全过程监督。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惠州大亚湾区澳头街南边灶经济联合社 2. 方式：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或业主要求。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服务金额由委托人参考发改价格[2007]670 号关于《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暂定为 1.1 万元，经惠州大亚湾区澳头街南边灶经济联合社审定后支付相关费用，本次服务费封顶价 10 万元，高于 10 万元，按 10 万元结算。 4. 款项实际支付进度以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部门资金拨付进度为准，若委托人因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无法及时付款的，委托人不视为违约，且不作为咨询人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依据和理由。咨询人应对其指定的银行账户及开票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8	服务时间	1. 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至咨询人将委托人所委托的工程项目成果文件提交委托人并经委托人确认之日终结。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或委托第三方验收等。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按预算编制咨询服务费结算价提交申请及增值税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11	违约责任	1.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1）委托人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可在专用条件中约定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 （2）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咨询人损失的，委托人应予以赔偿。双方可在专用条件中约定赔偿金额的确定及支付方法。 （3）委托人未能按期支付酬金超过14天，应按下列违约责任方法计算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逾期付款利息=当期应付款总额×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逾期支付天数（自逾期之日起计算），双方也可在专用条件中另行约定逾期付款利息的计算及支付方法。 2. 咨询人的违约责任 （1）咨询人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可在专用条件中约定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 （2）因咨询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

		咨询人应当赔偿委托人损失。双方可在专用条件中约定赔偿金额的确定及支付方法。 (3) 咨询人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 委托人有权拒收, 并且咨询人须向委托人支付本合同实际支付总价 5% 的违约金。 (4)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 咨询人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 将本合同相关的服务转让或委托给第三方的, 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咨询人应将已收取的本合同费用全部退还给委托人, 并按本合同实际支付费用总额的 5% 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 (5)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6) 咨询人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 按合同价的 15%, 一次性支付。 (7) 咨询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并支付: 直接经济损失×酬金比率(扣除税金), 总额不超过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总额(扣除税金)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惠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 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

		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